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

研字〔2022〕22号

关于做好2022届毕业研究生工作的通知

各培养学院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2022届毕业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校办发学〔2022〕6号）要求，结合研究生毕业工作实际，现将2022届毕业研究生工作安排如下，请相关单位和培养学院按照时间节点，认真落实，确保各项工作规范、有序完成：

时间	工作内容	责任单位
5月7-18日	论文（设计）答辩	研究生处、二级学院
5月19-31日	毕业资格、硕士学位资格 审查、学位评定	研究生处
5月7-31日	毕业生教育	研工部、各培养学院
5月16-27日	毕业鉴定及政审	研工部、各培养学院
	学费、教材费结算 一卡通结算	计财处、各培养学院

5月19-20日	毕业生体检	校医院、各培养学院
5月23-27日	图书清还	图书馆
6月9日	毕业典礼	学校办公室、研究生处
6月8-12日	发放毕业证、学位证	研究生处
	发放报到证	研究生处
	办理退宿手续	后保部
	行李寄送	各培养学院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

2022年5月17日